

揚州市財政志

(上卷)

1988-2011

扬州市财政志编审委员会

《扬州市财政志》编审委员会

主任：张 彤

副主任：高 阜 罗庆寿 张 洁 郭 佳 樊庆道

杨传茂 李明龙 王保庆 孙圣平

委员：刘国庆 梁 毅 项乔良 曹海根 杨建民

许 峰 钱建忠 王 琥 高德东 万向明

陈小培 张思忠 潘 京 曹正康 王 薇

李少春 童 晖 杨正香 戴洛红 吴军民

沈晓峰 李小安 夏 天 王榴华 马新红

张立新 郭锡山 丁立新 唐汝枚 王 祥

蔡玉君 孙俊伟 曹 黎 管贵平 吴 波

虞晓冰

主编：杨传茂

副主编：吴 波

编辑：舒 畅 金 玲 张自美 倪 婷 陈茜炜

资料采编：徐顺华 张姬京 陈 新 秦建清 张潮山

王 林 叶祥林 郭云霞 徐 蔚 刘 丽

薛 松 钟 耀 李俊屏 邹祥雷 童学林

谢国庆 袁 遥 朱东峰 畅卫剑 戴 俊

蒋建新 高 如 周 熔 张英明 康 宁

孙兴和 程启明 朱冬云 朱 鸣 梁 华

王宇龄 王昳农 王凌云 王 丹 张乐园

刘建春 钱 晶

扬州市财政局现任领导班子成员

截至出版前（2013年底）



张 彤
局 长

2012.8～



高 阜
副 局 长

2011.5～



罗庆寿
副 局 长

2008.6～



张 洁
纪 检 组 长

2013.8～



郭 佳
副 局 长

2012.10～

扬州市财政局现任副调研员

截至出版前（2013年底）



樊 庆 道

2013.2～



杨 传 茂

2010.8～



李 明 龙

2010.12～



王 保 庆

2013.5～



孙 圣 平

2013.5～

扬州市财政局历任领导班子成员(一)

(1988年~2011年)



范天恩
局长

2009.1~2012.8



何金发
局长
副局长
1995.9~1999.6

2005.4~2009.1



陈天泉
局长
副局长
1990.5~1998.3

1998.3~2005.4



张法荣
局长
副局长
1987.6~1990.5

1992.11~1998.3



米志明
局长

1987.11~1992.11



张彤
副局长
2006.4~2007.10
局长助理
2005.12~2006.4



高阜
副局长
2011.5~



罗庆寿
副局长
2008.6~



樊庆道
纪检组长
2009.1~2013.2



朱林
副局长
1999.12~2010.12

扬州市财政局历任领导班子成员（二）

（1988年～2011年）



吴焱新
副局长

1999.12～2012.8



董兆芝
纪检组长

2003.5～2009.1



张俐
副局长

1991.6～2005.4



杨李文
副局长

1983.12～2001.6



龔洪宝
副局长

1991.6～1998.5



董素珍
副局长

1985.1～1989.1



五亭桥



白塔



个园



宋夹城遗址



富春茶社



博物馆



朱自清故居



扬州港

序

扬州市财政志编委会历经一年多时间，辛勤笔耕，数易其稿，《扬州市财政志》终于付梓出版。这是扬州市财政系统的一件大事，可喜可贺。

改革开放后，特别是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扬州市各个方面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经济腾飞，财政壮大，百业兴旺，物丰民乐。此番续修《扬州市财政志》，简练勾画了自 1988 年至 2011 年 24 年间(主要工作和人事变动等情况，延至 2013 年，实际编修年限为 26 年)扬州市财政事业发展的轨迹，从一个侧面见证了扬州经济社会和财政事业发展的情况，是对扬州财政工作的一次总记述、总检阅、总回顾，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透过这次续修的《扬州市财政志》，我们还可以切身感受到扬州市财政系统干部职工二十多年来在财政战线辛勤耕耘、艰苦奋斗的精神，享受到老一辈财税干部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

盛世修志，读史明鉴。相信《扬州市财政志》一书的出版，将有助于我们借鉴历史得失，把握历史发展的脉搏，谋划我们美好的未来。

由于此次续修志书时间较短，加之志书年代跨度较大，机构、人员频繁变动，不少史料散失，资料匮乏，在这样的情况下，编写人员反复查阅各类档案，走访“老财税”，多方搜集整理相关资料，最终成书，实为不易。在此，我向所有付出辛勤劳动的编纂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扬州市财政志编委会主任
扬州市财政局局长 张形

凡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依据国家有关修志规定，坚持实事求是、存真求实的原则，全面客观地反映 24 年来扬州市财政发展演变状况。

二、本志按照“详主略次、详大略小、详独略同”的要求，重点记载扬州市财政收支、监管、改革、体制和人事变动等情况，突出主线，兼顾一般。

三、本志定名为《扬州市财政志》。本志为续志，承接《扬州市财政志》（1949 年至 1987 年）。本志上限为 1988 年，下限为 2011 年。个别特殊情况和重要事项，延至出版前（2013 年 12 月）。记述范围以 2011 年末的扬州市行政区划为准。

四、本志按照《地方志书质量规定》和《江苏省地方志行文规范》的规定进行编纂。

五、本志以扬州市大市和扬州市财政局本级情况为主，兼顾叙述县（市、区）、乡（镇）等情况。

六、本志使用公元纪年。各卷正文（除引文外）采用第三人称表述。机构、地名若用简称，则在全称出现时括注通用的简称。

七、本志采用现代规范书面语体文、记述体。表述力求准确、朴实、简洁、流畅。文字、标点符号、数字数据、计量单位书写和使用等，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八、本志体裁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考等，以志为主体。事以类聚，横分门类，纵述史实，以事系人。本志采用章节体，力求简明扼要，一目了然。

九、本志财政数据以财政决算数为准；其他统计数据，则以各撰稿单位上报的资料为准。

十、本志货币单位，以人民币为流通本位。

十一、本志干部任免和调离时间，以发文日期为准。

十二、本志资料来源于扬州市财政局机关档案室和各处室、扬州市现辖县（市、区）财政局档案室、扬州市统计局和扬州市档案局及个人提供的资料等。

目录（上卷）

概述	1
第一章 财政收入	4
第一节 财政收入概况	4
第二节 农业税收收入	14
一、农业税	15
二、农业特产税	23
三、耕地占用税	29
四、契税	38
第三节 工商税收收入	50
一、主要工商税种	52
二、其他税种	71
第四节 社保基金收入	89
一、养老基本保险基金收入	89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0
三、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5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9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13
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收入	118
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21
八、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2
九、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133
第五节 非税收入和其他收入	133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134
二、专项收入	136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0
四、罚没收入	143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44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4
七、其他收入	145
第二章 财政支出	146
第一节 财政支出概况	146
第二节 教科文卫支出	160
一、教育事业费支出	162
二、科学事业费支出	180
三、文化体育传媒支出	186
四、卫生事业费支出	197
第三节 社会保障支出	214
一、抚恤和社会救济事业费支出	215
二、社会保障补助支出	249
第四节 农业支出	258
一、农林水气部门事业费支出	258
二、支持农业生产支出	259
三、农业发展专项支出	266
第五节 经济建设支出	266
一、基本建设支出	267
二、企业挖潜改造支出	293
三、科学技术支出	293
四、城市维护费支出	295
五、工业交通商业部门事业费支出	296
六、旅游金融服务业事务支出	296

第六节 行政经费支出	304
一、行政管理费支出	304
二、公检法司经费支出	336
第七节 其他支出	374
一、其他部门事业费支出	375
二、支持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支出	375
三、向外国政府借款还本	376
四、其他支出	377
 第三章 财政体制与改革.....	380
第一节 财政体制	380
一、江苏省对扬州市财政体制	380
二、扬州市对县（市、区）财政体制	397
三、县（市、区）对乡（镇）财政体制	408
第二节 财政改革	409
一、部门预算改革	409
二、预算外资金（非税收入）改革	430
三、农村税费改革	448
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	453
五、财务制度改革	464
六、其他改革	472
 第四章 财政管理	478
第一节 预算管理	478
一、预算编制	479
二、预算执行	483
三、预算调整	490

第二节 行政事业经费和财务管理	499
一、行政事业经费管理	499
二、行政事业财务管理	512
第三节 企业财务管理	516
一、国有企业财务管理	516
二、外商投资企业财务管理	551
第四节 基本建设财政财务管理	560
一、基本建设财务包干制度	564
二、基本建设投资管理	569
第五节 农村财政财务管理	574
一、支农资金管理	575
二、农田建设、农业开发资金管理	580
三、农业综合开发	581
四、农业保险资金管理	613
五、乡镇财政管理	617
第六节 社会保障财政财务管理	622
一、民政事业财务管理	622
二、卫生事业财务管理	623
三、社会保险基金财务管理	629

总目录

序
凡例
目录
概述

第一章财政收入 4	第五章财政监督 840
财政收入概况 4	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840
农业税收收入 14	日常监督检查 843
工商税收收入 50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866
社保基金收入 89	
非税收入和其他收入 133	
第二章财政支出 146	第六章财政绩效评价 872
财政支出概况 146	绩效评价机构 872
教科文卫支出 16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 875
社会保障支出 214	财政支出项目目标管理 891
农业支出 258	
经济建设支出 266	第七章纪检监察 893
行政经费支出 304	纪检工作 893
其他支出 374	执法监察和效能监察 915
第三章财政体制与改革 380	第八章内部建设 921
财政体制 380	制度建设 921
财政改革 409	人事教育 939
第四章财务管理 478	财政业务信息化 993
预算管理 478	
行政事业经费和财务管理 499	第九章组织机构和干部任免 1002
企业财务管理 516	行政机构 1002
基本建设财政财务管理 560	党群组织 1073
农村财政财务管理 574	直属事业单位 1090
社会保障财政财务管理 622	社会团体和财政科研 1174
综合财政财务管理 634	
国有资产管理 703	附：
会计管理 765	大事记 1192
政府采购与控购管理 787	2012~2013年扬州市财政概况 1244
财政法制与税政工作管理 806	后记 1263

概 述

本次编修的《扬州市财政志》，是在承接上次《扬州市财政志》（1949年至1987年）记述的基础上进行续修的。本志记述的时间上限1988年，下限2011年，跨越了从“七五”到“十二五”共6个“五年计划”。24年来，扬州市的财政工作以培植财源、做大“蛋糕”为根本，以增收节支、确保平衡为目标，以优化结构、保障重点为关键，在完善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四化”和小康社会建设等方面，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与此同时，财政体制、财政收支、财政改革、财政管理、财政干部队伍建设等，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取得了可喜的成效。

1985年，扬州市全面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管理体制，并根据“一级政府、一级财权”的原则，普遍建立了乡镇一级财政，实行“收入上交、核定支出、超收分成、一年一定”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1988年，扬州市实行的是“收入递增包干”财政体制。1994年，国家全面推进以分税制为基础的分级财政体制，扬州市建立起相应的分税制财政体制。2000年以来，结合扬州市区划调整，扬州市区分税制财政体制先后进行了几次调整和完善。

1988年以来，扬州市财政总收入保持了持续较高增长的势头，特别是分税制财政改革实施以来，扬州市财政收入进入了高速增长的历史阶段。24年来，扬州市财政总收入由1988年的5.56亿元增长到2011年的500.96亿元，增加89倍，24年累计实现财政收入2441亿元。1994年是实行分税制财政体制的第一年，扬州市完成财政总收入16.12亿元；1996年，扬州市财政总收入突破20亿元，为20.4亿元；2001年“十五”开局之年，扬州市财政总收入突破40亿元，为40.71

亿元；2005 年，扬州市财政总收入突破 100 亿元大关，为 117.03 亿元；其后，2007 年、2009 年、2010 年，扬州市财政总收入相继突破 200 亿元、300 亿元和 400 亿元大关。2011 年，扬州市财政总收入达 500.96 亿元，突破 500 亿元大关。财政“蛋糕”与经济“蛋糕”同步做大做强，财政的公共服务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为各项社会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和前提条件，彰显了扬州市财政工作对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与促进作用。

1988 年以来，扬州市财政支出总体保持了持续增长势头，财政支出坚持“有保有压、有控有促”原则，优化支出结构，引导社会资源向民生项目倾斜，提升了财政的公共服务能力。公共财政的公平性、公益性、透明性日益彰显。强化“三农”工作，农业基础地位不断巩固；大力支持社会事业发展，社会建设成绩斐然；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积极支持改善民生；支持社会事业发展，优先发展教育，确保财政性教育支出稳定增长；增加公益性文体事业投入，支持扬州各类文体活动；完善基本医疗制度，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促进就业政策，加大就业引导力度；支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挥相关专项资金作用支持新产业、现代服务业发展；进一步完善鼓励自主创新的财政政策，不断加大对鼓励自主创新的投入。24 年来，扬州市财政支出由 1988 年的 3.56 亿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421.89 亿元，增长 117 倍；24 年财政总支出为 1916.8 亿元，其中一般预算支出 1284.17 亿元。

24 年来，扬州市按照建立公共财政体制的总方向和总要求，不断深化财政改革，以现代信息网络技术为依托，统筹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建立覆盖财政资金运行各个环节的监管机制，不断提高财政监管的层次与效率。除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之外，分别开展了部门预算改革、绩效评价制度改革、预算外资金（非税收入）改革、农村税费改革、国有企业改